

中共舞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舞巡〔2023〕1号



关于开展十四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党委，县委各部委，县直及驻舞各单位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近期，县委巡察组将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民政局、县商务局（县投资促进中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县残联、县妇联、团县委、县科协等11个县直单位党组织，以及舞泉镇等14个乡（镇）的45个行政村党支部开展常规巡察。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巡察时间

2023年2月中旬开始，4月上旬结束，时间50天左右，根据需要可适当调整，具体进驻时间另行通知。

二、巡察对象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民政局、县商务局（县投资促进中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县残联、县妇联、团县委、县科协，舞泉镇高庄村、南街村、西蔡村，文峰乡大汉李村、小河刘村、城角杨村，保和乡宗堂村、湾马村、洼徐村，辛安镇辛安村、官杨村、南赵庄村，吴城镇苇塘村、东军王村、沟陈村，九街镇桥张村、大杨村、尹庄村，姜店乡徐庄村、焦庄村、冯庄村，孟寨镇孟寨村、福来王村、介庄村、大周村、吴庄村、效集村，马村乡前姚村、段窑村、红旗村，北舞渡镇田李村、鹿店村、菜园刘村，侯集镇汤庄村、线郭村、陈庄村，章化镇任寨村、岭谢村、榆林村，太尉镇关寨村、林庄村、幸福刘村，莲花镇李湾村、于庄村、白庄村。

三、主要任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规定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本次巡察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紧盯被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开展政治监督，深入查找政治偏差。

（一）县直单位巡察重点

1. 聚焦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情况。重点检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精

神和指示批示精神学习贯彻情况；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情况；中央关于乡村振兴、“三农”工作、意识形态工作，以及省委、市委、县委相关部署要求贯彻落实情况；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方面情况；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八五”普法规划贯彻落实情况。

2.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重点检查：被巡察党组织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维护党规党纪，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情况；担当尽责、为民服务及依法廉洁用权，整治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情况；资金管理、资产处置、资源配置、资本运作和工程项目方面的廉洁情况。着力发现深入基层、联系群众不多，漠视群众利益和疾苦问题；利用职权“吃拿卡要”，违规申报、包装项目，骗取、套取专项资金，截留私分、挤占挪用、贪污侵占、挥霍浪费惠农利民资金问题；资金管理混乱，虚列账目，挪用截留财政资金等问题。

3.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重点检查：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促企业营商情况；执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选人用人情况；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情况。着力发现党建工作虚化弱化边缘化，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民主集中制不落实，选人用人程序不规范、用人导向存在偏差等突出问题，深入查找干部不担当不作为问题。

4.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履行意识

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分管领导直接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四种责任”情况。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八项任务”情况（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加强组织领导、问题分析引导、阵地管理、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重大问题处置、联系知识分子、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三个保障”情况，及时分析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专题汇报一次意识形态工作，意识形态重大问题及时向上级党组织专题汇报；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工作报告；班子成员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述学报告内容；建立意识形态问题季度分析研判机制，每季度分析研判一次意识形态情况，对重大舆情、重点问题有针对性提出应对措施；党委（党组）每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对班子成员和下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年度考核，作为干部评价使用的重要依据。

5.选人用人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党组织履行选人用人职责方面：党组织选人用人职权履行不力；选人用人把关不严；党组织发挥集体领导作用不充分。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提高用人质量方面：坚持好干部标准特别是政治标准不够；人岗不相适；唯票、唯分、唯年龄、唯学历问题；推动干部担当作为不够。匡正选人用人风气方面：个人说了算；拉帮结派、搞小圈子；任人唯亲；临时动议；突击提拔、违规破格提拔；说情打招呼；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政策和制度规定方面：违反选人用人程序规定；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不严格；“三超两乱”。日常管理监督方面：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不严格；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比较混乱；日常管理监

督干部“宽松软”；受问责干部管理不到位；举报查核敷衍了事；下属单位选人用人问题多发。干部队伍建设方面：干部双重管理不顺，对双重管理干部，存在看得见的管不着、管的着的看不见问题；干部队伍结构存在的问题。选人用人问题整改落实方面：检查反馈的选人用人问题整改不到位。

6.县委要求巡察的其他内容。

（二）行政村党组织巡察监督重点

坚守政治监督定位，紧盯村党组织班子及其成员，以及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及其成员，紧扣村党组织职能责任，围绕“三个聚焦”，着力发现影响基层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切实发挥监督治理效能。

1.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贯彻落实情况。关注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情况，是否存在宣传发动不深入、执行政策不精准、落实举措不到位等问题。关注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情况，在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力有序推进乡村建设、增强农村发展活力中，是否存在打折扣、搞变通，甚至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问题。关注贯彻落实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情况，在共建共治共享、增强服务供给、提升服务效能、改善群众生活品质中，是否积极回应群众新期盼新需求。关注村精神文明建设情况，是否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作用，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移风易俗。关注维护基层社会平安稳定情况，是否开展“三无”平安创建、非法宗教活动治理、应急能力建设等。关注执行《中国共产党统

一战线工作条例》的情况。关注各级党委部署要求落地、发展成果普及普惠情况，是否推动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明显提升。

2.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关注“五星支部创建”“清廉村创建行动”落实情况，是否落实清廉河南建设工作要求，积极参与、共建共享，着力保障清朗社会构建。关注“小微权力”清单制度落实情况，是否明确事项办理流程，厘清村组织和干部的职责权限，推动规范用权、有效履职。关注救灾救助、补贴补助等惠民政策落实情况，是否存在违规操作、挪用侵占、弄虚作假、优亲厚友等问题。关注“三资”管理情况，是否存在违规处置、挥霍浪费、坐收坐支等问题。关注服务群众生产生活、解决民生关切情况，是否存在宗旨意识、责任意识淡薄，态度简单、颐指气使，甚至吃拿卡要、谋取私利等问题。关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情况，是否存在廉洁意识、规矩意识淡薄，“四风”问题屡禁不止的问题。关注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情况，是否存在监督职责认识不清、履职意识不强、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关注巡视巡察、审计等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是否存在虚假整改、敷衍整改、书面整改以及持续整改、长期整改效果差的问题。

3.聚焦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关注村“五星”支部创建情况，是否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发挥政治功能，建立健全党员联户、干部包片、网格化管理、党建联建、评星奖励等机制。关注村换届选举情况，是否存在以拉票贿选、暴力威胁等不正当手段干扰破坏选举、侵害民主权利、把持基层政权等问题。关注村

党员干部整体素质和能力水平状况，发挥“头雁”作用情况，是否在应急处置、公益服务、带领致富等方面存在推诿扯皮、敷衍塞责，以及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关注村党组织建设情况，是否存在党内组织生活“偷工减料”，党员队伍管理“宽松软散”，党员发展不严肃、不规范或流于形式，党员参教信教等问题。关注“四议两公开”执行情况，是否存在议事决策机制不规范、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关注在党支部书记、村主任“一肩挑”情况下，是否存在“一言堂”，涉黑涉恶、横行乡里、欺压群众等问题。关注人才政策落实情况，是否存在在外创业人员情况掌握不全、服务人才返乡创业环境不优等问题。

4.县委要求巡察的其他内容。

此外，对反映被巡察单位领导干部在其他方面的违纪问题、单位党组织管理的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重要问题线索，县委巡察组也要了解掌握并按要求办理。

巡察期间，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同步对被巡察科级单位党组织开展选人用人、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

四、工作要求

（一）主动配合巡察工作。被巡察单位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巡察工作，及时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深化政治巡视巡察的部署要求，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支持配合巡察工作。

（二）及时报告有关事项。巡察期间，被巡察单位党组织要

及时向县委巡察组报告下列情况：拟召开的领导班子会议等重要会议，拟开展的重大活动，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等重大事件，所管理的干部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或拟对重要干部进行调整的情况，拟作出的事关本乡镇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决策部署；其他需要向县委巡察组报告的重要情况。

（三）认真做好信访事宜。被巡察单位成立信访舆情工作处置领导小组，制定工作预案，商县委巡察组同意后组织实施。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巡察期间与巡察组的沟通协调，配合巡察组处理日常信访舆情工作，对县委巡察组交办的有关事项认真对待、妥善处置，并限期将处理结果报告县委巡察组。要按照县委巡察组要求，在便于投递且无监控的位置设立“县委巡察组征求意见箱”。

五、工作纪律与责任

被巡察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巡察工作，自觉接受监督，积极搞好配合。党员有权利和义务向县委巡察组如实反映情况，如发现被巡察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认真配合甚至干扰巡察工作的，将视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同时，被巡察单位和干部群众也要加强对县委巡察组的监督，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情形，可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或县委巡察办反映，也可以依照规定直接向有关部门、组织反映。

各被巡察单位于2月17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将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名册、参加进驻本单位动员会人员情况、巡察联络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一式两份，加盖单位党组织印章后，连同电子文档一并送县委巡察办业务指导室（县纪委四楼413房间）。被巡察行政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名

单、巡察联络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由所在乡（镇）党委负责收集，并与上述资料及电子文档一并报送。联系人：张驰，联系电话：0395-7331577，13803952297 电子邮箱：ywzds2018@126.com。

- 附件：1. 被巡察单位有关准备工作清单
2. 被巡察单位基本情况统计表
 3. 被巡察单位二级机构基本情况统计表
 4. 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名册
 5. 巡察联络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6. 被巡察行政村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7. 村“两委”及监督委员会干部名单
 8. 乡（镇）巡察联络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9. 县委巡察组联系方式

中共舞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2月14日



附件 1

被巡察单位有关准备工作清单

一、动员会

召开动员会前，巡察组联络员及有关同志到场查看会场准备情况。

（一）会议名称

县委第X巡察组巡察XX党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工作动员会。

（二）会议议程

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乡（镇）党委主要负责同志主持会议。

1.县委巡察组组长讲话；

2.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领导或县委巡察办负责同志讲话；

3.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表态发言；

4.现场问卷调查（由巡察组副组长主持）。

（三）参会人员

被巡察单位应主动与县委巡察组联系，确定参会人员，及时按要求向巡察组提供名单。一般应为：

1.县委巡察组全体人员、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同志及巡察办有关人员。

2.被巡察县直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近三年退休的原班子成员，内设科（股）室及二级机构负责同志，其他需要列席的人员。被巡察单位60人以下的，全体人员参会。

3.被巡察乡（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内设机构、站所负责同志，各行政村党组织负责人，其他需要列席的人员。

4.被巡察行政村党组织所在乡（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村“两委”干部和村监委成员，其他需要列席的人员。

（四）会场布置

会场设主席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领导或县委巡察办负责同志，县委巡察组组长、副组长，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安排主席台就坐。巡察组其他成员的座次，应安排在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后，或集中安排在会场左侧。会场悬挂会标条幅，会标条幅内容参考会议名称。

（五）会议报道

1.发布新闻稿。动员会结束后，被巡察单位及时通过内部网络、党内文件等渠道发布动员会信息。新闻稿由被巡察单位提供，商巡察组共同审定。内容包括巡察工作的主要任务、时间安排、信访渠道、举报电话等。

2.转发讲话稿。以党内文件形式转发巡察组组长和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的讲话，发至下一级党组织。

（六）其他事项

1.被巡察单位安排摄影人员，提供会场全景，以及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领导或县委巡察办负责同志，县委巡察组组长、副组长，被巡察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参会的清晰照片。

2.会议结束后5日内，被巡察单位将照片、动员会新闻稿、单位党组织书记表态发言稿，以电子文件形式转交巡察组并报县委

巡察办综合室存档备案。

二、工作汇报会

动员会后，县委巡察组听取被巡察单位党组织工作汇报，根据需要听取监督责任履行情况和组织人事及意识形态工作专题汇报等。

（一）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汇报会

汇报内容：第一，简要介绍本单位概况和全面从严治党总体情况等；第二，着重汇报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和落实意识形态领域责任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剖析问题原因；第三，改进工作的思路 and 措施；其他需要汇报的问题。

由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汇报，领导班子成员参会，具体事宜与县委巡察组商定。

（二）监督责任履行专题汇报会

汇报内容：第一，简要介绍党风廉政建设总体情况、派驻纪检监察组设置及人员情况和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的情况；第二，着重汇报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管党治党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廉政风险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分析原因和症结；第三，监督执纪问责存在的问题不足和对策措施；其他需要汇报的问题。

由派驻被巡察单位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汇报，派驻被巡察单位纪检监察组人员参会。乡镇由纪委书记汇报，乡镇纪检监察人员参会。

（三）组织人事专题汇报会

汇报内容：第一，简要介绍组织人事工作总体情况和贯彻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政策规定的情况；第二，着重汇报干部选拔

任用过程中执行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方面规定和遵守组织纪律、选人用人方面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汇报的问题。

由被巡察党组织分管或负责组织人事工作的同志汇报，相关股室负责人和有关人员参会。

（四）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题汇报会

汇报内容：第一，简要介绍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的总体情况；第二，履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班子全面领导责任、党组（党委）书记第一责任、分管领导直接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四种责任”情况；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八项任务”情况；强化“三个保障”情况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汇报的问题。

由被巡察党组织分管或负责意识形态工作的同志汇报，相关股室负责人和有关人员参会。

工作汇报和专题汇报要坚持问题导向，着重汇报存在的突出问题，问题部分不低于总篇幅的50%，要有事例、典型、数字，具有针对性，不能大而化之、言之无物。听取汇报的方式、是否听取其他专题汇报等，由各巡察组根据需要安排。

（五）行政村工作汇报会

根据巡察工作需要，可听取行政村关于党组织建设、落实上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决策部署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方面情况，重点听取存在的问题，方式可灵活安排。

三、准备有关文件资料

（一）被巡察单位党组织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

1.2019年以来主要文件目录和市、县党政领导同志对单位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涉及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意识形态工作的文件、总结、汇报、考核等相关材料，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阳光漯河”建设等有关材料。

2.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关资料。

3.2019年以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材料，领导班子成员述职述廉述学材料，巡视巡察整改和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坚持标本兼治推进以案促改工作自查及整改情况材料。

4.2019年以来领导班子会议记录；领导班子研究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干部选拔任用、意识形态工作、“三重一大”事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材料。

5.领导班子和其他科级干部的《干部任免审批表》，单位干部花名册，2019年以来退出领导岗位老同志名册及联系方式，《被巡察单位基本情况统计表》《被巡察单位二级机构基本情况统计表》。

6.列入谈话范围的非县管干部《干部任免审批表》（包括奖惩情况和主要社会关系的栏目）。

7.2019年以来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情况。

8.县委巡察组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二）涉及被巡察行政村有关文件资料

1.2019年以来村党组织建设方面的档案、资料，包括党史学习教育、“四议两公开”“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阳光村务”建设、发展党员等方面材料。

2.2019年以来农村低保工作、危房改造、“三资”管理，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等各项政策措施的档

案、材料，以及换届选举、意识形态工作等方面工作材料。

3.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人员和全体党员花名册等。

4.县委巡察组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四、后勤保障

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有关规定，做好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密工作。巡察组工作电脑、信访手机、办公场所等由县委巡察办统筹安排。

附件 2

被巡察单位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编制人数				现有人数	
单位 主要 职能					
领导 分工	姓 名	职 务		分管工作	
内 设 科 室	科(股)长 姓 名	科(股)室 名 称	手 机	主要职责	
二 级 机 构 情 况	负责人	机构名称	手 机	主要职责	
填表 说明	单位主要职能、领导分工、内设科室、二级机构情况，行不够用可增加，单位情况全部填写完为止。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附件 3

被巡察单位二级机构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编制人数			现有人数		
单位职能					
班子分工	姓名	职务	手机	联系单位	分管工作
内设科室	科(股)长姓名	科(股)室名称	手机	主要职责	
备注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领导班子成员及其他科级干部名册

被巡察单位党组织：_____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政 治 面 貌	职 务 及 任 现 职 时 间	身 份 证 号	联 系 电 话

附件 5

巡察联络员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被巡察单位党组织：_____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分 工	联 系 方 式	
				办公固话	手 机

附件 6

被巡察行政村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乡(镇)				行政村	
“两委”干部 人数				党员人数	
近三年主要 工作开展情 况(300字左 右)					
班 子 分 工	姓 名	职 务		分管工作	
村 监 委 干 部	姓名	职务	手 机	主要职责	
	-			-	
说 明	以上内容填写，行不够用可增加，情况必须填写完整。				

村党组织负责人：

填表人：

附件 7

村“两委”及监督委员会干部名单

被巡察行政村党组织：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政 治 面 貌	职 务 及 任 现 职 时 间	身 份 证 号	联 系 电 话

乡（镇）巡察联络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乡镇：_____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分 工	联 系 方 式	
				办公固话	手 机

县委巡察组联系方式

巡察组	联络员	联系方式	巡察单位
第一巡察组	李 杰	15939569717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巡察组	陈玥彤	15939599160	县民政局、县妇联、团县委
第三巡察组	朱喜卫	15290707556	县商务局(县投资促进中心)、县行政服务中心、县科协
第四巡察组	王贝贝	18239510922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第五巡察组	张 驰	13803952297	县残联、孟寨镇孟寨村、福来王村、介庄村
第六巡察组	蔡瑜斐	15839553331	舞泉镇高庄村、南街村、西蔡村
第七巡察组	李江波	15839516882	保和乡宗堂村、湾马村、洼徐村
第八巡察组	李炳才	18639503533	孟寨镇大周村、吴庄村、效集村

第九巡察组	胡松培	15639520730	姜店乡徐庄村、焦庄村、冯庄村
第十巡察组	张儒静	13721311268	马村乡前姚村、段窑村、红旗村
第十一巡察组	任伟	18103956091	章化镇任寨村、岭谢村、榆林村
第十二巡察组	屈耀宏	18239590388	北舞渡镇田李村、鹿店村、菜园刘村
第十三巡察组	朱义超	13781719880	侯集镇汤庄村、线郭村、陈庄村
第十四巡察组	冯耀广	18803808059	太尉镇关寨村、林庄村、幸福刘村
第十五巡察组	张顺强	15239555877	莲花镇李湾村、于庄村、白庄村
第十六巡察组	屈耀君	13839552360	九街镇桥张村、大杨村、尹庄村
第十七巡察组	赵安吉	13193908333	吴城镇苇塘村、东军王村、沟陈村
第十八巡察组	苏红	15039565998	辛安镇辛安村、官杨村、南赵庄村
第十九巡察组	刘耀东	13673826188	文峰乡大汉李村、小河刘村、城角杨村